

舞阳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文件

舞人社〔2021〕43号

舞阳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关于印发《2021年舞阳县人力资源社会保障 系统深化“放管服效”改革优化营商环境工 作要点》的通知

各股室、二级机构及各乡镇人社所：

现将《2021年舞阳县人力资源社会保障系统深化“放管服效”改革优化营商环境工作要点》印发给你们，请结合实际，认真贯彻落实。



2021 年舞阳县人力资源社会保障系统 深化“放管服效”改革优化营商环境 工作要点

为深入贯彻《舞阳县优化营商环境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关于印发〈2021 年舞阳县深化“放管服效”改革优化营商环境工作要点〉的通知》（舞营商办〔2021〕1 号）精神，按照建设市场化、法治化、国际化、便利化营商环境原则，聚焦重点、补齐短板，探索实施一系列突破性、引领性的改革举措，进一步抓好简政放权、放管结合、优化服务各项工作，提高服务效率和水平，激发市场主体活力，打造人社系统营商环境新品牌，推动舞阳县人社系统优化营商环境实现“单项工作争第一，整体工作争先进，争当全市全省优化营商环境排头兵”的工作目标。重点做好以下工作：

一、营造便捷高效的政务服务环境

（一）规范政务服务事项。深入推进政务服务事项标准化，提升办事指南精准化。衔接落实上级新一批取消、下放和改变管理方式行政许可事项，动态调整漯河市人力资源社会保障系统政务服务事项基本目录，细化优化政务服务事项办理场景，提升办事指南关键要素信息的准确性、详实性和易用性，实现人社系统政务服务事项进驻综合性实体政务服务大厅应进必进，“一窗”分类受理率达到 100%。（责任单位：相关业务股室

(单位))

(二)持续减证便民。全面推行证明事项告知承诺制,明确实行告知承诺制的事项范围、适用对象、办理流程和监管措施等,从制度层面进一步解决企业和群众办证多、办事难、多头跑、来回跑等问题。(责任单位:相关业务股室(单位))

(三)优化再造政务服务流程。进一步减时间、减环节、减材料、减跑动、优流程,清理规范特殊环节,推进电子证照应用,实现一批事项证照材料免提交,人社领域行政许可事项即办件占比达到 75%以上,人社系统政务服务事项承诺办结时限在法定办结时限基础上平均压缩 75%以上,政务服务事项不见面审批占比达到 90%以上。(责任单位:相关业务股室(单位))

(四)深化“全豫通办”。推进人社系统审批业务办理系统接入市统一受理平台,完善“全豫通办”异地收件、业务流转、问题处理、监督管理、责任追溯等线上线下融合办理机制。年底前实现 278 项事项接入统一受理平台,68 项事项线下“异地受理、无差别办理”。(责任单位:相关业务股室(单位))

(五)推进“跨省通办”。按照省人社厅工作部署安排,全面推动养老保险业务的 30 项高频政务服务“跨省通办”落地,通过全程网办异地代收代办、多地联办、跨省自助办等业务模式,有效解决企业和群众办事“两地跑一折返跑”等痛点、难点问题。(责任单位:县养老保险中心)

(六)积极推动服务场景创新。根据省人社厅工作部署,制定“一件事”打包办操作规程,实现关联事项从简单整合向流

程深度融合转变，实现“一套材料、一张表单、一次申请、一窗受理、一次办结”，线下设立“一件事”窗口，由本级综合性实体政务服务大厅配备收件人员，运用“一件事”业务系统进行收件，数据自动分发，相关科室单位通过后台分别审批，2021年年底梳理不少于10件“一件事”联动办理场景；推动惠民利企政策精准推送、快速兑付，探索推动补助补贴类政策“免申即享”。（责任单位：相关业务股室（单位））

（七）深化政务大厅服务标准化建设。根据市县（区）两级政务服务大厅服务窗口整合工作部署，实现社会保障业务综合窗口的标准设置服务窗口；人社系统驻各级政务服务大厅窗口要针对老弱病残等特殊群体，组建帮办队伍，开展上门服务、预约取号、咨询辅导、帮办代办等服务；推动实现养老金领取、待遇资格认证等高频事项办理向基层延伸，不断扩大“社银合作”业务经办服务范围，有序推进社保卡在人社业务待遇支付领域广泛应用。（责任单位：相关业务股室（单位））

（八）加快数据汇聚和共享服务。根据信息系统建设和业务办理情况，依托市数据共享交换平台，更新现有人社系统政务数据目录，挂载库表、接口、文件（夹）等可用数据资源，形成人社系统数据共享能力清单。根据业务办理需要，提出对本级其他部门和上级部门的数据需求，形成人社系统数据共享需求清单。（责任单位：相关业务股室（单位））

（九）推进电子证照生成制作及应用推广。梳理第二批电子证照责任清单，大力推进责任清单内电子证照应制尽制。深化

政务服务事项办理系统和电子证照系统对接融合,实现制证数据自动实时推送至电子证照系统,业务办结即发电子证照。

(牵头单位:人力资源市场股、就业促进办公室、职称股)

(十)加强政务服务“好差评”体系建设。完善以企业群众需求为导向的政务服务“好差评”制度,全面建立标准统一制定、数据统一汇聚、评价统一管理的政务服务“好差评”体系。对办事企业和群众的“差评”,要按照“谁办理、谁负责”的原则,第一时间启动整改程序,确保“差评”件件有整改、有反馈,实名差评按期整改率达到100%。(责任单位:相关业务股室(单位))

二、深化商事制度改革

(十一)优化企业开办程序。积极推动“首次员工参保登记”业务进入“漯河市开办企业一网通平台”,与企业开办其他事项实现“线上一网、线下一窗”办理,与其他部门办理时间合计不超过一个工作日,与“一网一窗金环节办理”同质同效。(责任单位:县养老保险中心、失业工伤保险中心等单位按照工作职责落实)

(十二)深化“证照分离”改革。按照国家、省市“证照分离”改革全覆盖试点要求,全面清理涉企经营许可事项,着力推进“人力资源服务机构许可”“民办职业培训学校设立审批”等审批事项实现“告知承诺”,推动“劳务派遣经营许可”实现审批简化。(责任单位:就业促进办公室、人力资源市场股)

三、营造公平开放的市场监管环境

(十三) 进一步创新监管方式，提高监管效能。运用互联网技术做好“互联网+监管”工作。就业促进办公室、人力资源市场股、劳动保障监察股、劳动保障监察大队等股室单位所产生的行政检查、行政处罚等各类监管行为数据，10个工作日内通过河南省“互联网+监管”系统完成汇聚，监管事项主项覆盖率达到100%，持续提升子项覆盖率和数据覆盖数量，保证数据的录入质量。(责任单位: 就业促进办公室、人力资源市场股、劳动保障监察股、劳动保障监察大队)

(十四) 维护公平有序的市场秩序。人社领域行政执法严格落实“双随机、一公开”制度，在全市范围内推广劳动保障领域企业信用风险分类管理，完善信用约束和联合惩戒机制，实施联合监管和社会共治。落实公平竞争审查制度，对涉及市场主体经济活动的具体政策措施，全部纳入公平竞争审查范围。严格执行行政处罚自由裁量权相关制度，探索实施“免处罚清单”制度，对新产业新业态实行包容审慎监管，引导和规范其健康发展。(责任单位: 相关业务股室(单位))

(十五) 加强劳动力市场监管。落实《劳动法》和《劳动合同法》，适时对特定职工群体增加带薪休假时间，加强职工休息休假权益保障。对人社领域A级劳动保障诚信单位出台十项信用激励措施，营造诚实守信的良好氛围。开展劳动关系“和谐同行”能力提升三年行动计划，促进全市劳动关系和谐稳定。(责任单位: 相关业务股室(单位))

四、营造包容活跃的创新创业环境

(十六)完善各类人才政策。会同市委人才服务中心制订《高层次人才引进培养激励政策》《高层次人才分类标准》，逐步完善柔性引才、高层次人才服务绿色通道、高层次人才住房保障、子女入学等。系列政策措施，并全面落实。(责任单位:相关业务股室(单位))

(十七)加大引才工作力度。组织开展线上、线下招聘，努力清足企业引才用工和以高校毕业生为重点的各类群体求职需求。组织开展漯河食品行业招才引智专题活动，力争在2021年年底前引进硕+以上高层次人才200人，签约人才合作项目8个。加大市级人力资源服务产业园区建设培育力度，充分发挥民间人力资源服务机构作用优化我市人才供给模式。(责任单位:相关业务股室(单位))

(十八)持续优化人才服务。推进在全县乡(镇)、村两级设立乡村振兴人才服务机构，助力乡村振兴工作。深入推进人才招聘、人事代理、档案管理等数据与省级联通。精简高校毕业生三方协议事项减少档案转接中提供就业报到证环节，推行人事代理业务和档案业务不见面办理。探索并推进全市人才库建设，逐步实现人才管理服务信息化。(责任单位:人才交流中心)

(十九)全面提升创业服务水平。充分发挥就业创业惠民惠企政策库作用，持续推进创业创新项目储备库建设，加强我市创业导师团建设，提升创业服务水平;加大对我市优秀创业项目的跟踪服务，整合创业培训、创业指导、创业运营、创业贷款等力量，全面优化我市就业创业环境，提升就业创业服务质

量，打造河南省就业创业首选城市。(牵头单位: 就业促进办公室 责任单位: 创业服务指导中心、创业贷款担保中心)

五、深化社会信用体系建设

(二十) 强化信用信息归集共享。按照《河南省公共信用信息目录(2020版)》归集信用信息，除法律法规和政策规定明确禁止的信息外，各科室、单位依法履职中产生的信用信息，应即时、准确、全量归集报送市公共信用信息平台。(牵头单位: 劳动保障监察股 责任单位: 相关业务股室(单位))

(二十一) 开展落实《河南省优化营商环境条例》专项行动。结合接受市人大常委会对国务院《优化营商环境条例》和《河南省优化营商环境条例》贯彻执行情况的执法检查工作，对人社系统贯彻落生情况进行全面梳理评估，查漏补缺、强优补弱、建制提质。提高行动管理的法治化、规范化水平，全面梳理和评估涉企管理措施，对具备条件的，尽快上升为规范性文件等；对实施效果不理想的，抓紧修订或者废止。

(二十二) 加强营商环境宣传推介。将营商环境宣传推介纳入人社系统宣传工作重点，以政策解读、案例效果、典型事迹等主题，积极开展形式多样、生动活泼的常态化系列宣传活动，加强正向激励和标杆引导，提高宣传效果。把讲好人社故事、宣传人社政策与收集市场评价结合起来，形成政策推广与政策完善的良性互动。

